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4)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37)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

合和實業有限公司(「合和實業」)聯同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合和公路基建」)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葉毓強先生(「葉先生」)分別為合和實業及合和公路基建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

葉先生,55歲,持有由卡內基梅隆大學頒授之會計及金融學碩士學位、由康乃爾大學頒授之應用數學碩士學位及由華盛頓大學(聖路易)頒授之應用數學及電腦科學(最優等)學士學位。彼擁有二十九年從事紐約、三藩市及香港銀行業務之經驗,期間大部份時間均任職於花旗集團。葉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六月自花旗集團退休,在職期間曾於財富管理、交易服務、企業銀行、金融機構、環球關聯銀行及地產財務等業務範疇擔任高級職位。

葉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銜,亦無在合和實業集團及合和公路基建集團擔任任何職位。葉先生與合和實業及合和公路基建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於本公佈日,彼在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下,並無擁有任何合和實業及合和公路基建股份實益權益或淡倉。

葉先生與合和實業及合和公路基建之服務年期直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惟彼仍須按合和實業及合和公路基建之章程細則條款分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依章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以及依章退職。葉先生可收取分別由合和實業及合和公路基建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釐定之董事袍金,而該董事袍金乃按照市場趨勢、合和實業及合和公路基建之薪酬政策及其於合和實業及合和公路基建之職務與權責而釐定。

葉先生已確認概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規定而須予披露之資料。此外,亦無任何其他有關 葉先生就上述委任事宜須知會合和實業及合和公路基建之證券持有人。

董事會謹此熱切歡迎葉先生加盟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合和實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業華 承董事會命 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業華

香港,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四日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合和實業董事會由11名執行董事胡應湘爵士(主席)、何炳章先生(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胡文新先生(聯席董事總經理)、郭展禮先生(董事副總經理)、嚴文俊先生、楊鑑賢先生、雷有基先生、張利民先生、何榮春先生、莫仲達先生及王永霖先生;3名非執行董事李憲武先生、胡爵士夫人郭秀萍太平紳士及李嘉士先生;以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文佳先生、陸勵荃女士、藍利益先生及葉毓強先生組成。

於本公佈日期,合和公路基建董事會由8名執行董事胡應湘爵士(主席)、何炳章先生 (副主席)、胡文新先生(董事總經理)、陳志鴻先生(董事副總經理)、梁國基工程師、 黃禮佳先生、賈呈會先生及莫仲達先生;以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費宗澄先生、藍利 益先生、中原紘二郎先生、嚴震銘博士及葉毓強先生組成。